

台灣臨床細胞學會 第十一屆第六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22 日(星期三)下午六時三十分

地點：國際智庫商務中心(台北市中正區館前路 28 號 4 樓)

主席：賴瓊如理事長

出席人員：(理事) 李憶如、徐志育、高瑞聲、林淑惠、杭仁鈞、莊傑仰、溫千慧、李文瑛、柯建興、鄭祖耀、楊啟順

(監事) 陳建欽、劉之怡、林淑娟、陳淑娟、詹一秀

請假人員：(理事) 王業翰、鐘坤井、施洽雯

列席人員：江起陸秘書長

記錄：王純怡

一、會議開始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1. 本會與台灣病理學會合辦之北、中、南、東區細胞診斷繼續教育活動將舉辦 13 場次。
2. 2020 年細胞病理能力試驗相關事務報告。
3. 細胞學會案例教育測驗舉辦情況報告。
4. 第二十三期會訊徵稿，稿件內容為細胞學方面之新知、病例報告或臨床經驗、參加細胞學相關會議之心得、從事細胞診斷工作之甘苦談等等，截稿日期為 9 月 30 日，敬請各位理監事及會員惠賜稿件。
5. 台灣臨床細胞學會細胞診斷繼續教育血液腫瘤細胞學教育課程報告。

四、討論事項

1. 民國 108 年度收支決算表、資產負債表、現金出納表及基金收支表。

【決議】通過，提報會員大會討論。

2. 民國 110 年度工作計畫及預算表審查。

【決議】通過，提報會員大會。

3. 新入會申請者資格審查。

【決議】新入會申請者通過名單如下：

技術會員入會名單：邱家真、李怡玫、陳蓓庭、蕭尚宥。

醫師會員入會名單：蔡坤寶、陳勁帆、張均輔、張淑美、吳建德、董俊良。

4. 民國 109 年度會員大會暨學術研討會相關事務討論。

舉辦地點時間定為 12 月 20 日假台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 301 會議廳舉辦，並調整病理學會會員講習費的收費標準比照非會員，如此其收費不低於本會醫師會員，避免醫師會員產生疑慮。

【決議】通過，請秘書處盡快辦理場地租借事宜。

5. 繼續教育學分認證辦法新增條款審查追認。

新增條款第七條、SCI 醫學期刊發表之細胞病理原著論文，每篇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得積分十分，第二作者得積分四分，其他作者得積分二分。

第八條、投稿台灣臨床細胞學會會訊者或其他類(NON-SCI)醫學期刊之論文者，並經研究委員會審核通過至多得積分五分。

【決議】通過，請秘書處提報內政部追認。

6. 細胞病理能力試驗邀請理監事提供測試物件相關事宜。

2021 年能力試驗邀請全國實驗室提供測試物件，為避免只有少部分醫院和能力試驗委員的實驗室來提供物件，造成染色和種類太單一，敬請各位理監事提供物件豐富題庫。各個實驗室理監事盡量提供至少 5 個案例(以實驗室為一個單位)，若有乾濕片請都提供，一個案例若有製成多片也請盡量提供。提供期限至 12 月 31 日，請於寄出前先行檢查染色及細胞數量，並小心包裹以防破碎。

【決議】通過，請秘書處提供詳細資料給予各理監事。

五、臨時動議

兩位理事提議討論細胞病理能力試驗委員會建立玻片數位平台事宜。

請秘書處詢問相關事宜：1. 關於同時上線人數是否可由 5 人擴充最少 30 人。2. 掃描的影像檔案是否方便轉檔以利之後轉換至其他系統平台。3. 系統年費可否調整，否則依舊難以承擔。4. 給予免費使用平台期間來試辦，並請細胞病理能力試驗委員會提出試辦計畫。5. 請向其他相關廠商詢價。

【決議】通過，請秘書處詢問廠商並請細胞病理能力試驗委員會擬定試辦計畫於下次理監事會議提案討論。

六、散會